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成都金融城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川发改能源〔2021〕536 号
建设地点 成都市锦江区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成都金融城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成都市锦江区行政审批局 锦审批复〔2022〕100 号 2022 年 5 月 23 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川电建设〔2022〕125 号 2022 年 5 月 16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 年 8 月~2025 年 4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成都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四川锦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电力建设分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有关要求，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在成都主持召开了成都金融城22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及设计、方案编制、主体监理、施工单位的代表共10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观看了工程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以及设计、施工、监理、方案编制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成都金融城220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柳江街道成都金融总部商务区范围内。项目主要由成都金融城22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三圣220kV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三圣—金融城220kV变电站220kV线路新建工程组成。成都金融城22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新建220kV变电站一座，为户内变电站，主变压器规模 $2\times240\text{MVA}$ ，220kV出线2回，110kV出线10回，10kV出线24回，进站道路13.5m，变电站占地面积 0.72hm^2 ；三圣220kV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本次扩建220kV三圣变电站220kV出线间隔2个，仅新增220kV出线间隔电气一次和电气二次设备，不涉及土建施工；三圣—金融城220kV变电站220kV线路新建电缆路径长度 $2\times7.0\text{km}$ (不含两侧站内部分)，全线均利用市政电力隧道，不涉及土建施工。项目于2023年8月开工，2025年4月完工，总投资32577万元。

(二) 2022年5月23日,成都市锦江区行政审批局以《成都市锦江区行政审批局关于成都金融城22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锦审批复〔2022〕100号)批复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09hm^2 ,经核定,项目建设期防治责任范围 1.02hm^2 。

(三) 2022年5月16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以《四川省电力公司关于成都金融城220kV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川电建设〔2022〕125号)批复了工程初步设计。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相关工作主要以成都市锦江区行政审批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作为依据。

(四)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专项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建设单位自行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情况开展巡查监测,监测结论为:本工程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截止验收时,水土流失治理度99.9%,土壤流失控制比1.7,渣土防护率98.2%,表土保护率不计,林草植被恢复率不计,林草覆盖率不计,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五) 根据《成都金融城22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工前取得了水土保持方案批复,2022年7月建设单位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1.417万元,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备案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措施验收合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为进一步做好成都金融城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名单（成都金融城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张亮平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成都供电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亮平	建设单位
	罗 锋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成都供电公司	高级工程师	罗锋	建设单位
	操昌碧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正高级工程 师	操昌碧	特邀专家
成员	张小凤	四川锦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张小凤	主体工程 设计单位
	涂 维	成都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涂维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岳 成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岳成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陈 均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总监	陈均	主体工程 监理单位
	黄华平	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电力 建设分公司	高工	黄华平	施工单位